

内蒙古三爱富万豪氟化工有限公司隔膜式压缩机采购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 XZGS-WH-2023-015)

公示结束时间: 2024 年 01 月 08 日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 [001] 内蒙古三爱富万豪氟化工有限公司隔膜式压缩机采购项目: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 1 名: 北京同助祥机械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368.0000 万元, 质量: 符合行业标准及需方要求,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130 天;

中标候选人第 2 名: 山东豪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460.0000 万元, 质量: 满足甲方技术参数要求及行业相关验收标准,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130 天;

中标候选人第 3 名: 浙江隆腾压缩机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392.0000 万元, 质量: 满足甲方技术参数要求及行业相关验收标准,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130 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北京同助祥机械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孙永亮/;

中标候选人(山东豪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吴帅/;

中标候选人(浙江隆腾压缩机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王挺/;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北京同助祥机械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响应;

中标候选人(山东豪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响应;

中标候选人(浙江隆腾压缩机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响应;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 “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 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 作出答复前,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 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 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三、其他

详见附件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内蒙古三爱富万豪氟化工有限公司。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内蒙古三爱富万豪氟化工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丰镇市工业园区

联 系 人：马宏飞

电 话：0474-2292093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轩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 C 座写字楼 17A22 室

联 系 人：包雪飞

电 话：15391075008

电子邮件：zshy20210701@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包雪飞（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轩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内蒙古三爱富万豪氟化工有限公司隔膜式压缩机采购项目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XZGS-WH-2023-015

内蒙古三爱富万豪氟化工有限公司绿色提标成套设备与 2024 年 1 月 4 日已在旺采网内蒙古交易平台开标，评标委员会按照本项目的评标细则对响应文件进行认真详细的评审，现将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

第一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名称	北京同助祥机械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3680000 元
供货期	合同签订后 130 天完成供货
质量要求	符合行业标准及需方要求
企业业绩	1、内蒙古三爱富万豪氟化工有限公司 1.3 万吨/年聚偏氟乙烯（PVDF）配套 1.3 万吨/年偏氟乙烯（VDF）项目 2、长治市霍家工业有限公司 1 万吨/年 PVDF 技术改造项目 3、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万吨/年高端 PVDF 树脂产业链项目（一期） 4、湖北孚诺林新材料有限公司 5、常熟三爱富中昊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隔膜式压缩机采购项目
第二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名称	山东豪迈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4600000 元
供货期	签订合同后 130 天完成供货

质量要求	满足甲方技术参数要求及行业相关验收标准
企业业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工厂自用--化工工艺流程四氟乙烯隔膜式压缩机 2、四川万陆年产 2 万吨 PVDF 项目一体化项目一期 3、康盟特气--荆门项目 4、压缩机采购 5、金华工厂--电池材料项目
第三中标候选人	
投标人名称	浙江隆腾压缩机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3920000 元
供货期	签订合同后 130 天完成供货
质量要求	满足甲方技术参数要求及行业相关验收标准
企业业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三爱富（邵武）氟化学产业基地项目二期工程 PVDF 隔膜压缩机 2、宁夏佰斯特医药化工有限公司三氟乙酰氯隔膜压缩机 3、浙江利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氯化氢隔膜压缩机 4、浙江利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氯化氢隔膜压缩机 5、印度古吉拉特氟化学有限公司 PVDF 压缩机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五十四条规定，“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十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公示日期：2024年1月5日-2024年1月8日

招 标 人：内蒙古三爱富万豪氟化工有限公司

公 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丰镇市工业园区

联 系 人：马宏飞

电 话：0474-2292093

招标代理公司：内蒙古轩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公 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C座17A22室

联 系 人：包雪飞

电 话：15391075008